**公安局部门2019年部门**

**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**

一、部门（单位）概况

（一）机构组成。

黑水县公安局内设机构13个，派出所机构18个。

1. 机构职能。

县公安局是县政府主管全县公安工作的职能部门，领导、管理全县范围内的公安工作，其主要职责及工作有：

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公安工作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和法律法规，组织、指导、检查、监督全县公安工作；掌握影响稳定、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，分析形势，制定对策；预防、制止和侦察违法犯罪活动；维护社会治安秩序，维护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，指导、监督、组织实施全县消防工作及全县信息网络的安全检查等

1. 人员概况。

单位总编制149名，其中：行政执法编制136名，工勤13名。在职人员总数137人，均为行政人员137人。因业务需要，向保安公司购买劳务70余人。

二、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

（一）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。

2019年度我局共收入4205.27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收入2966.71万元，项目支出收入1238.56万元。

1.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。

 2019年度共支出5288.67万元（含消防大队色尔古消防站建设支出）。其中基本支了3228.71万元，项目支出1977.96万元；按支出功能分：公共安全支出4608.86万元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4.01万元、卫生健康支出123.34万元、住房保障支出240.46万元。

三、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（根据适用指标体系进行调整）

（一）预决算编制情况。

我局在2019年度按时、按要求完成了当年的预决算编制工作，编制准确准确，通过审核；转移支付资金按规定提前下达。

（二）执行管理情况。

2019年执行中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要求执行，严格审批每张凭证。1-6月完成支付2497.18万元，占全年支付总额的47.96%，1-9月完成支付3691.91万元，占全年支付总额的70.91%，全年基本按支付进度支付，无突击用钱现象发生。

（三）支出绩效情况。

（1）行政运转保障。

预算财政支出能够保障人员工资支出及机关的正常运转、确保了我局履行职能职责的需要。

（2）机关厉行节约。

在资金执行中，我局厉行节约。在确保工作开展、部门正常运转的情况下，加强会议、车辆等管理，严格控制“三公经费支出”2019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117.08万元，较2018年度的135.06万元减少了17.98万元，减少率为13.31%；会议费、接待费本年度均为0。

（四）财务管理情况。

1、预算支出管理。对每笔预算支出，严格把关，没有超预算或无预算安排支出，也没有虚列支出或套取预算资金、转嫁支出等问题，没有超标准超范围发放津贴补贴的问题。

2、非税收入执行情况。严格预算外资金的使用和管理。及时足额将非税收入上缴财政专户，无隐瞒、截留等行为。

3、政府采购管理情况。我办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进行单位所有采购行为，没有出现违反政府采购程序、“暗箱”操作、无预算采购、超预算采购等问题。

4、资产管理情况。在资产管理中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，做好了资产登记，建立了卡片，对新购的固定资产及时入账，做到了账面资产与实物资产相符，对需要报废的资产，严格相关报批程序。没有存在擅自处置资产、私分财产等行为。

5、财务管理情况。在财务管理中严格按照《会计法》，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、会计出纳岗位职责、内部控制制度等制度；设立了会计账簿、会计凭证、财务会计报告。做到了日清月结，会计资料真实完整。

6、财政票据管理情况。不存在伪造、买卖、擅自销毁票据和使用假发票等行为。

同时，认真完成了财政部门安排的的其他各项工作，按时报送各种报表，积极参加各项会议、培训等工作。

1. 整体效益。

 在预算支出的有力保障下，我局顺利完成了2019年度各项基础及公安工作任务，严厉打击了各种违法犯罪行为，确保了黑水社会治安平稳。为藏区稳定起到了积极作用。全年共查处刑事案件50起，抓获犯罪嫌疑人37人，抓获上网在逃人员20人，查处办结扫黑除恶线索6条，查处九类涉恶案件4起；协助外地公安机关破获贩毒案件8起；受理治安案件146起，查处违法人员132人；查处道路交通违法行为5400余起、处理交通事故295起。

四、评价结论及建议

严格管理每笔财政资金的使用和支出，没有超预算支出情况，减少了现金支付现象，采用银行转账或公务卡消费管理，确保了每一笔资金收支的安全性。

服务对象满意度100%。

（一）评价结论

在财政资金整体支出中，县公安局非常重视预算执行工作，能够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加强预算管理，不断完善内控制度，认真地完成了2019年的部门预、决算编制工作，取得了较好的预算执行效果。

（二）存在问题

1、财务管理制度需要进一步完善健全。对此问题，我局“内控管理”制度要求，查漏补缺，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。

2、进一步规范会计行为。加强财务人员业务知识的提升，及时做好月度和年度会计处理，做到日清月结，严格预算资金管理和使用，规范和完善各项费用审签报销制度。

3、改进建议

加强财务人员的业务知识的培训力度，特别是新时期下的会计制度、业务知识的学习；财政主管部门应加强对单位财政资金的使用环节的监督力度。